

龍華科技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專題製作實施辦法

17-110-013

970101 次機械系系務會議修訂
970102 次機械系系務會議修訂
970103 次機械系系務會議修訂
1010204 次機械系系務會議修訂
1030203 次機械系系務會議修訂
1090101 次機械系系務會議修訂
10907 次機械系系務會議修訂

114 年 09 月 11 日第 11401 次系務會議修訂

- 第 1 條 龍華科技大學機械工程學系(以下簡稱本系)為落實學生理論與實務並重之宗旨，鼓勵實務專題之製作，依「龍華科技大學學生專題製作競賽實施要點」與「龍華科技大學系所學習競賽要點」，特訂定特訂定本系專題製作實施辦法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- 第 2 條 本系專題製作(一)、(二)屬於必修課程，開設於大三上、下學期，同學須於大二下學期末繳交分組名單。另機械科畢業製作(一)、(二)屬於必修課程，開設於專四上、下學期，同學須於專三下學期期末繳交分組名單。本系專任教師得指導專題製作，並於實施前一學期第 15 週前公布專題製作題目供學生選定。
- 第 3 條 專題（畢業）製作由學生自行分組，每組以 4 人(含)以下為原則，並須經指導老師同意，並於大二、專三下學期結束前，繳交專題製作申請書(附件一)至系辦公室。第 4 條 學生參加創意競賽之小組成員及指導老師必須與專題製作分組相同；更改題目或更改指導老師須經原老師簽名同意。
- 第 5 條 每學年專題製作結束前舉辦專題評審（含書面報告審查、口試與成果展示），專題評審小組成員由本系老師或校外專家擔任。
- 第 6 條 專題評分方式：
- 一、第一學期：由指導老師評分，指導老師評分表如附件二。
 - 二、第二學期：指導老師評分佔 40%，專題評審小組平均成績佔 60%。
 - 三、專題評審小組評分項目包含，團隊執行過程(40%)、實用性(30%)、作品成果報告(30%)，專題評審小組評分表如附件三。
- 第 7 條 專題評審繳交資料：
- 一、第 13 週前繳交指導老師口試同意書 1 份(附件四)、初步書面報告 3 份，專題製作記錄本、龍華科技大學大學生專題製作競賽研究報告書 word 檔 1 份及學術研究倫理教育 6 小時證明，交由專題評審小組審查。
 - 二、「學術研究倫理教育」符合下列二點之一者，視為通過「學術研究倫理教育」測驗。
(1)至「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」網站自行修讀「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」相關課程教材，完成課程（以研習 6 小時以上課程為原則）並通過線上課程測驗，

成績達及格標準者，即可於網站申請下載修課證明。

(2).曾修過校內外「學術研究倫理教育」相關課程或參加「學術研究倫理」研習活動達 6 小時以上，且提出證明文件者。

三、第 14 週進行口試與成果展示。

四、第 17 週前繳交專題完成通知書 1 份(附件五)、正式書面報告(須膠裝，並使用藍色封面)及全文光碟片，一式 3 份；另日間部同學須將報告轉換為工程學院專題競賽報告格式之 WORD 檔及海報 WORD 檔，上傳至系指定之雲端資料夾。

第 8 條 專題評審小組之評分成績日間部各組前三名作品，須代表本系參加院專題競賽或全國專題競賽。

第 9 條 代表本系參加校內競賽者，酌予補助必要之經費。

第 10 條 於創意競賽決賽得獎小組，須代表本系參加全國性比賽，作品指導老師由專題製作老師與「創意與設計」課程老師並列。

第 11 條 學生專題製作申請變更，須於大二、專三下學期第三週週五中午前完成申請(附件六)。

第 12 條 跨系共同指導學生專題製作，得由雙方指導老師協商學生專題製作之時間分配比例(附件七)。

第 13 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相關法規辦理。

第 14 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機械系 學年專題申請表

年 月 日

組別	(請勿填，由系上填寫)			
題目及 研究方向				
	班級	姓名	學號	聯絡電話
組長				
組員				
	◎專題分組應於大二、專三下學期第 15 週前提出申請。 ◎專題分組組員 4 人(含)以下。			
指導老師 簽名			系主任 簽名	

附件二

機械系 學年（專題一）專題指導老師評分表

年 月 日

組別		分數
組長		
組員		

指導老師簽名：_____

附件三

機械系 學年專題評審小組評分表

年 月 日

組別		報告順序	(勿填)
題目			
組長		連絡電話	
評鑑評語			
評分標準			
項次	給分比例	項目	老師評分
01	團隊執行過程(20%)	規劃、組織分工、進度掌握、工作紀錄、以及技術能力運用與整合。	
02	整合性(20%)	系統的整合應用程度(10%) 問題解決思考方式，作品精進思考方式(10%)	
03	實用性(30%)	系統的自動化程度(10%) 系統的完整性(10%) 產業應用的潛力(10%)	
04	作品成果報告(30%)	書面報告的撰寫能力(15%) 口頭報告的表達技巧(15%)	
總分(佔學期總成績 60%)			

評分老師簽名：_____

附件四

機械系

學年指導老師口試同意書

年 月 日

組別				
正式題目				
	班級	姓名	學號	聯絡電話
組長				
組員				
* 專題製作成果已達參加口試標準，特此證明。 指導老師簽名：_____				
第 15 週前須繳交下列資料至系辦，逾期未繳視同放棄口試申請。 1.初步書面報告 3 份。 2.本口試同意書 1 份，本表須經指導老師簽名同意。				

*口試報告順序將於報告前一天公告於系辦。

附件五

機械系 學年專題完成通知書

年 月 日

組別		組長		連絡電話	
組員					
專題題目					
成果展	☐ 參加 ☐ 資格被取消（未參加成果展者須重修專題製作學分）				
專題報告內容	☐ 已確認 ☐ 待修正				
交付指導老師之文件					
項次	項目	數量	文件內容		
01	書面專題報告	1	☐ 完成 ☐ 未完成		
內含	封面（第1頁）		☐ 完成 ☐ 未完成		
	授權書（第2頁）		☐ 完成 ☐ 未完成		
	審定書（須有口試委員及指導老師簽名）（第3頁）		☐ 完成 ☐ 未完成		
02	系統光碟片	1	☐ 完成 ☐ 未完成		
專題指導老師專題報告乙份簽收。 （親自簽名） 年 月 日					
交付系辦之文件					
01	專題完成通知書(此表)	1	☐ 完成 ☐ 未完成		
02	書面專題報告	2	☐ 完成 ☐ 未完成		
內含	封面（第1頁）		☐ 完成 ☐ 未完成		
	授權書（第2頁）		☐ 完成 ☐ 未完成		
	審定書（須有口試委員及指導老師簽名）（第3頁）		☐ 完成 ☐ 未完成		
03	系統光碟片	2	☐ 完成 ☐ 未完成		
系辦公室驗收。 （親自簽名） 年 月 日					
驗收交付文件最遲請於18週前繳回，逾期不候。					

附件六

龍華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學生專題製作變更申請表

年 月 日

變更項目				
原題目				
新題目				
	班級	姓名	學號	聯絡電話
原組員				
新組員				
原指導老師 簽名			系主任 簽名	
新指導老師 簽名				

備註：1、變更項目可包含專題製作題目、組員或指導老師。

2、學生專題製作申請變更，必須於專題製作(二)第三週週五中午前完成申請。

3、未變更之項目，請於原項目欄位填入原完整資料。

附件七

機械系

學年度跨系專題製作申請表

年 月 日

組別					
題目					
	班級	姓名	學號	聯絡電話	
組長					
組員					
◎專題分組應於二年級下學期第 15 週前完成。 ◎專題分組以 4 人（含）以下為原則。					
時間分配 比例	%	機械系指導 老師簽名		系主任 簽名	
時間分配 比例	%	跨系指導 老師簽名			

龍 華 科 技 大 學

授權書

頁： /

本授權書所授權之論文或專題為本人在龍華科技大學
學年度第 學期所撰寫。

論文/專題名稱：請填題目

☐同意 ☐不同意

本人具有著作財產權之論文或專題提要，授予龍華科技大學，得重製成電子資料檔後收錄於該單位之網路，並與台灣學術網路及科技網路連線，得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光碟或紙本重製發行。

(上述同意與不同意之欄位若未勾選，本人同意視同授權)

☐同意 ☐不同意

本論文或專題因涉及專利等智慧財產權之申請，請將本論文或專題全文延至

民國 年 月 日後再公開。

(上述同意與不同意之欄位若未勾選，本人同意視同授權)

☐同意 ☐不同意

本人具有著作財產權之論文或專題全文資料，授予教育部指定送繳之圖書館及本人畢業學校圖書館，為學術研究之目的以各種方法重製，或為上述目的再授權他人以各種方法重製，不限時間與地域，惟每人以一份為限。並可為該圖書館館藏之一。

(上述同意與不同意之欄位若未勾選，本人同意視同授權)

上述授權內容均無須訂立讓與及授權契約書。依本授權之發行權為非專屬性發行權利。依本授權所為之收錄、重製、發行及學術研發利用均為無償。

指導老師姓名：

學生簽名：

(親筆正楷)

民國 年 月 日